

彰化縣警察局 函

地址：500057彰化市中正路2段778號
承辦人：警員 陳永煌
電話：警用747-2195；自動04-7203963
傳真：04-7284213
電子信箱：pp1945@ms2.chp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彰警交字第11400356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警察局交通違規簡訊通知服務申請操作流程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
(376470200C_11400356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建置「交通違規簡訊通知服務」，已自114年3月5日起正式上線啟用，惠請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為讓民眾即時掌握交通違規情形，特建置「交通違規簡訊通知服務」。民眾申請後，若於彰化縣轄內遭他人檢舉或經科技執法設備取締，即可收到交通違規簡訊提醒，藉以即時導正駕駛行為、強化交通守法觀念，進而減少重複違規情事，防範交通事故發生。
- 二、本項服務已自114年3月5日正式上線啟用，車主可至彰化縣警察局全球資訊網（路徑：主題宣導→交通違規簡訊通報申請），透過手機號碼驗證或掃描 QR Code 進入申請頁面辦理。
- 三、另為防範詐騙行為，提醒民眾：本項服務所發送之簡訊不含任何連結，僅提供交通違規案件相關資訊，請提高警覺。實際違規情形，將以正式之交通違規通知單紙本寄送至車籍登記地址，請務必留意收件並妥善處理。

建設課 收文:114/05/08



DF1140006499 有附件

四、檢附「交通違規簡訊通知服務申請操作流程」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局交通警察隊



裝



訂

線